

8 项目实施

教育信息化建设的主要程序包括申报立项、方案设计、方案论证、招标、施工、交接验收、人员培训及效益评估等。对于不符合我市教育信息化整体规划要求的现有校园信息化系统，应进行升级改造。无论是新建校园信息化系统，还是已建校园信息化系统的升级改造，均应按照《中山市教育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》所规定的程序组织实施。